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SEX BIO-TECHNOLOGY LIMITED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1)

公 佈

與輝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訂立進口及服務協議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億勝醫藥與輝瑞及一位獨立第三方訂立進口及服務協議，內容有關輝瑞眼科產品於中國進口分銷及市場開拓。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珠海億勝醫藥有限公司（「億勝醫藥」）與輝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輝瑞」）訂立進口及服務協議及兩份補充進口及服務協議，並與輝瑞及一位獨立第三方訂立諒解備忘錄（統稱「進口及服務協議」）。根據進口及服務協議，（其中包括）輝瑞委任及／或授權億勝醫藥為其適利達®滴眼液和適利加®滴眼液（統稱「輝瑞眼科產品」）在中國內地（不包括台灣、香港及澳門）（「中國」）的獨家進口分銷商和獨家市場開發商。除訂約各方另行終止外，進口及服務協議為期五年，由二零一四年二月起生效，並將自動續期三年。

輝瑞眼科產品均為降眼壓藥物。

億勝醫藥主要從事醫藥產品之市場推廣及分銷業務。

億勝醫藥與輝瑞建立業務合作關係，將增加本集團眼科產品類型，有利於本集團在中國眼科領域的可持續增長。

承董事會命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嚴名熾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嚴名熾先生、方海洲先生及鐘聲先生。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馮志英先生、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先生及邱梅美女士。